

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

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會議報告

I 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區議會撥款附加準則

委員會通過經修訂的旅行撥款申請的附加準則。委員會會根據有關準則，以審批由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村公所／地方組織／機構遞交的旅行撥款申請。

2. 委員會通過授權荃灣區議會秘書處根據有關準則自行處理及批准由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村公所／地方組織／機構提交的旅行撥款申請，以及根據已獲批准的撥款申請，自行處理及批准基於合理理由而更改活動名稱、地點、日期及時間的申請，但所獲批撥的款項則維持不變。

II 委員會轄下各工作小組及獲資助團體的工作進展報告

(A) 文藝康體發展小組

3. 小組沒有特別事項報告。

(B) 活動工作小組

4. 由小組合辦的“荃灣電競盃 – 電子競技比賽”已於一月二十一日順利完成。小組於本年度的所有合辦活動亦已圓滿結束。

(C) 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下稱“文康會”）（獲資助團體）

5. 文康會沒有特別事項報告。

(D) 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下稱“體聯會”）（獲資助團體）

6. 體聯會於本年度舉辦的活動已全部順利完成，感謝委員對體聯會活動的支持。

(E) 荃灣足球會（下稱“足球會”）（獲資助團體）

7. 足球會於丙組聯賽的十二支隊伍中暫時排行第九位。本球季的所有賽事將於五月完成，期望球隊來年可繼續留在丙組作賽。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